

『名师讲义』丛书

林耀华 著

张海洋 王晔 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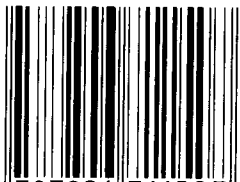
社会人类学讲义

MINGSHI JIANGYI
CONGSHU



丽江出版社
LIJIANG PUBLISHING HOUSE

ISBN 7-80671-150-3



9 787806 711507 >

ISBN 7-80671-150-3

C·1 定价：27.70 元

社会人类学讲义

林耀华 著

张海洋 王晔 整理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社会人类学讲义 / 林耀华著. — 厦门: 鹭江出版社,
2003. 10

(名师讲义丛书)

ISBN 7-80671-150-3

I. 社... II. 林... III. 社会人类学 IV. C91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83463 号

“名师讲义”丛书

社会人类学讲义

林耀华 著

张海洋 王晔 整理

*

鹭江出版社出版、发行

(厦门市湖明路 22 号 邮编: 361004)

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

(福州市福新中路 42 号 邮编: 350011)

开本 890×1240 1/32 15.375 印张 3 插页 387 千字

2003 年 10 月第 1 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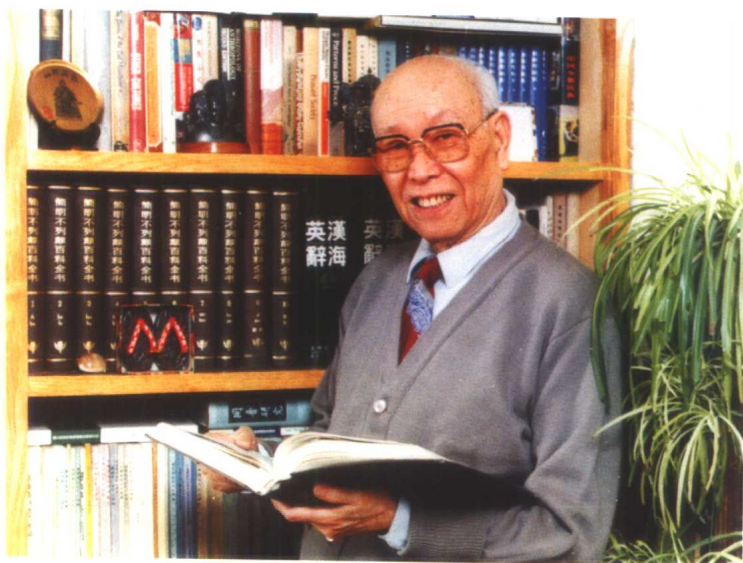
2003 年 10 月第

ISBN 7-80671

C·1 定价:



如有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承印厂调换



作者近影

● 作者简介

林耀华，著名人类学家、民族学家和社会学家。1910年出生于福建古田，1928年就读于北平燕京大学社会学系，获社会学硕士学位。后入美国哈佛大学攻读人类学，1940年获人类学专业哲学博士学位。1941年回国后任教于燕京大学、北京大学，并担任系主任等职。1952年调入中央民族学院，曾任历史系主任、研究部负责人、民族研究所所长以及民族学系主任、终身教授，博士生导师。2000年11月27日在北京病逝，享年91岁。

治学之道：

处世尚诚实厚道，
治学惟从容严谨。

“把种子埋进土里”，
将知识传给后辈。

同仁田野书斋砺学思，
不患人生有涯知无涯。

林耀华



1995年6月10日

中央民族大学寓中

我在哈佛的读书生活（代序）

林耀华

我小时生长在福建闽江中游的一个山区农村。在北平燕京大学读书时学的主要是社会学课程。1932年考上燕大社会系研究生，在吴文藻先生指导下，1935年获硕士学位。大学读书时，尽管我也是个获“金钥匙”的学生（即毕业时评出的优等生），但自认天资庸钝，搞不了深奥的东西，如果锲而不舍地从事一门接触实际的研究工作，也许还会有所成就。因而，在燕京读研究生时，我特别对人类学、民族学感兴趣。

民族学与社会学是关系密切的姊妹学科。吴文藻先生早年留学美国时，虽然主修社会学，但他也就学于美国著名的人类学、民族学家鲍亚士（F. Boas），具有深厚的人类学、民族学造诣。吴先生指导我学习社会进化论课程时，相当广泛地涉及到人类学和民族学材料。他介绍我读了鲍亚士、马凌诺斯基（B. Malinowski）、拉德克利夫-布朗（A. R. Radcliffe-Brown）等国外著名人类学家、民族学家的著作。1935年，拉德克利夫-布朗教授来华讲学，我担任他的助教，进一步增长了我对国外人类学、民族学的见识。在拉德克利夫-布朗教授指导下，我还写过一篇关于中国亲属制度研究的论文，很受他的称赞。拉德克利夫-布朗是继摩尔根之后在印度洋岛屿和澳大利亚专门研究亲属制度的名家之一，受到他的鼓励，使我对人类学和民族学研究的兴趣日益浓厚。然而，我也深深感到，自己没经过系统的人类学、民族学基础的科班训练，很希望能进一步深造，弥补这个不足。1936年，吴文藻先生赴美出席哈佛大学成立三百周年校庆时，与哈佛燕京学社负责人商妥，获一项

奖学金，派我赴美学习人类学专业，并攻读博士学位。这对我来说，真是一个偿付夙愿的良机。

哈佛大学是美国历史最悠久的高等学府，远在美利坚合众国成立之前就存在多时。在哈佛校园中心，设有大学博物馆，建筑呈曲尺形，左端为地质地理博物馆，中间是生物科学博物馆，右端为考古学和民族学博物馆。后一个馆是彼菩提(George Peabody) 1866年捐款所立，又称彼菩提博物馆。这个馆建立后，搜集大量的美洲印第安人的考古和民族文物资料，也兼收世界各地的文物标本。人类学系就设在这个博物馆里，隶属于哈佛文理学院。

当时，美国一批最有名气的人类学家、民族学家和考古学家在这里执教。我在哈佛主攻的是文化人类学，基本上也就是民族学。但是，所修课程却很全面，体质人类学、考古学和语言学都是必修课。那时美国学术界风靡“欧洲传统”，有名的学者大多出身欧洲，哈佛的人类学系也是如此。教我体质人类学课程的胡敦(E. A. Hooton)是美国当时最权威的体质人类学家，曾在英国跟著名的老专家基斯(A. Keith)学习过古人类学。胡敦在讲授过程中，十分重视实验。哈佛的人类学实验室设备先进，标本齐全，从猿猴到各种族人类的骷髅、骨骼应有尽有。在实验室里，一项重要的学习内容是摸骨头。一个人身上的206块骨骼，要一块块反复摸索，仔细观察，直摸到把每块骨头的任何一角碎片放在手上，立即能分辨出它属于人体哪个部位，是哪一块骨头。胡敦教授经常考试，隔两星期就来一次突然袭击，利用讲课前十分钟左右的时间，让学生传递摸骨头碎片，根据学生的观察记录记个分数。虽说体质人类学不是我主攻方向，但我对这门课很有兴趣，颇下功夫，两学期考试都得“A”(即优等)。胡敦很高兴，时常说：“跟我学的中国学生，第一个是李济，第二个是梁思永，你是第三个了。”同班的同学有人说我从文化人类学跑到体质人类学来抢他们的“生意”。体质人类学这门课打下的基础，解放后对于我在国内从事原始社会史研究

大有裨益。国内搞原始社会史的人，大多懂考古学，也不缺乏民族学材料，只是对古人类学偏缺，也少结合语言学，因而对人类和人类社会的起源、思维的来源不甚明了，不可能获得原始社会过程的全貌。思及于此，我不能不感谢在哈佛那阶段严格的训练。教我人类学历史和语言学课程的是克拉克洪（C. Kluckhohn），他是美国著名的语言学家和民族学家，早年留学德国，经常到美国西南地区作实地考察，研究印第安人各部落不同语言、社会组织和文化生活等，著有多部著作。他于1950年曾获美国人类学研究基金会颁发的“韦金奖章”。克拉克洪与美国研究中国问题专家费正清（John Fairbank）是好朋友，通过克拉克洪的介绍，我认识了费，与他有往来。1982年我重访美国时，还特地拜访了费正清。教授各大洲的种族和民族课程的是柯恩（C. S. Coon）。他曾在欧洲、非洲做过实地调查，著述颇富，写过一部颇有名气的关于欧洲种族的专著。他的课也有实验，利用彼菩提博物馆中许多种族模型和各洲民族图像标本、文化器具、崇拜物等。中美恢复邦交后，1980~1981年间我们还有往来，遗憾的是我1982年访问美国时，听说他已于几个月前谢世，使我不胜惋惜，因我去美国前，还希望能见到他一面，可是永远也不可能了。在美国，考古学是人类学的一门必修课。讲授考古学的华德（L. Ward）是位老学者，也是博物馆成员。他在课堂上的讲授很有条理，书教得很好。他除了向我们布置必读参考书以外，还要求我们在考古试验室里摸石器、陶器等。当时中国河南发现殷墟汉文发掘报告已出版，但他只知道一点简报消息。我写了一篇关于安阳考古的学期论文，他看过后很是称赞，在班上夸了一通，说可惜我专攻的不是考古学专业。给我上过课的还有个老教授托塞尔（A. M. Tozzer），他也是位有名气的文化人类学家、民族学家，克拉克洪是他的学生。托塞尔著述不多，但结交甚广，特别与哥伦比亚大学人类学系教师往来密切。有一次哥大著名的研究心理和人格的专家林顿（R. Linton）来哈佛访问，托塞尔

设酒会欢迎，并请全系师生作陪。这样的学术交流我参加多次。有一次从中国来美访问的研究北京猿人专家魏敦瑞（F. Weidenveich）应邀到哈佛演讲，使我有一次接触他的机会。托塞尔颇有财产，收藏大量的文物和图书，全部赠给人类学图书馆。哈佛人类学系专为这批书籍资料立了个专馆，命名为托塞尔图书馆。我在哈佛读书时，也有一些年青教员，其中查普利（E. D. Chapple）和爱伯仁（C. M. Arensberg）两人与我最友好。吴文藻先生曾介绍他们关照我。他们都不过比我大一二岁。我们之间来往多，也谈得来，我得到他们许多帮助。他们都是属于新派的人类学家，在华尔纳（W. L. Warner）指导下，开始用人类学、民族学的方法研究现代农村和都市。华尔纳教授曾在哈佛任教，我去留学时他已离开。他曾在新英格兰（New England，即美国东北部各州）选择小型市镇进行调查研究，分析市镇社区的人口、阶级、文化等人际关系，集成六大册扬基市镇（Yandkee City）研究丛书。爱仁伯被派到爱尔兰做农村社区调查研究，写成《爱尔兰农人》一书。查普利在城市中选择一些机构如工厂、医院等，从中实际观察人际关系问题。找出社会制度活的生活情况和发生的问题，后来发展到应用人类学。1941年，在查普利带头下，在波士顿成立应用人类学学会，参加者有五六十人，都是各都市大学或博物馆的人类学家。我也被邀请参加会议，遇见一些学者，如著名的心理学派创始人班尼迪克特（R. Benedict）和米德（M. Mead）。华尔纳一系学者和功能学派有联系。就在这一年，我在查普利的办公室会见了大学同班同学费孝通的导师马凌诺斯基教授。回想在哈佛这些学术上的交往，感到确实学到了不少在课堂上得不到的东西，受到启发，开阔视野。我常常想到人类学和民族学真是全世界的一门学问。因而对这一行更加热爱。查普利和爱仁伯的学术观点对我影响很大。他们研究的对象是现代的农村和都市，而老派的人类学、民族学局限在落后的殖民地地区，他们向前迈进了一大步。我在哈佛获博士学位

后，因故再留一年，查普利为我找了做助教统计工作。那时，在这两位朋友鼓励下，我开始写作《金翼》一书。这本书以小说体裁描述我家乡自己家族之事，今年第一期《读书》上已有文章介绍。当时我以第三者口气写的，一般人读后都认为是我20世纪30年代在福建的调查，实际上，我确实做过一年多的调查，但所写的是自己家族经历的三十年的演变故事。爱仁伯是第一个把原稿通看了一遍的人。看完后他恍然大悟地对我说：“是的，我终于找出书中叫做‘小哥’的是什么人啦！”我对他说：“你不要声张啊！”前年我去美国时，发现这本书仍是人类学系和社会学系的参考书。至少有两个学人对我说：“从内容上看一定是你家族的事情，否则不可能描叙得那样细致、详实。”我承认了。已经有四十多年了，时过境迁，我还有什么可保密的呢！

如果有人问我，在我一生中最紧张的一段读书生活是在哪里度过的？我会毫不犹豫地回答：在哈佛。虽说进哈佛前，我已经过了三年硕士研究生的训练，到哈佛，学的也是人类学的基础课，可是，这几年读书可不容易读。如同盖一座高楼大厦一样，打好坚实的基础是最艰苦的阶段。对我来说，在哈佛读书有不少难关，其中有两大关最难过。第一是语言关。远离祖国到异国他乡，进入一个完全陌生的环境，语言不通则一筹莫展。好在我从读教会小学时就学英文，一直到大学不曾间断。这样到哈佛后，日常语言交往没太大困难。但是，从听课到看书，完全进入“英语世界”，对于一个中国人来说，还是有许多障碍，比方说，第一学期我选修柯恩讲授的《北美种族和民族》一课，当时我既不熟悉北美的地形和地名，也没涉猎过那么多印第安人的部落名称，加上柯恩讲的又是地方方言，许多俚语很不好懂，使我记笔记都十分困难。当时心里很着急，幸亏必修的参考书能读懂，大考时借同学笔记看一下。这门课才勉强及格。在哈佛读书，每门课都有一大堆参考书，不但有个消化理解问题，也有个阅读速度问题。惟一的办法就是抓紧时间多

读，反复读。一天到晚不上课就看书，吃饭也是三口两口，紧赶慢赶，午睡是不敢问津的。经过一段时间，逐渐适应了，英语方面没什么大的困难。可是，在美国要取得博士学位，除英语外，还必须掌握其他两门外语。由于旧中国落后，汉语也受歧视，不能顶替一门外语。我在国内曾学过二年法语，在哈佛又旁听了半年，没什么大问题。除此之外，我又选了第二外语德语。这是从字母学起，困难很大。平时功课压力大，顾不上，只好利用假期突击。1938年暑假，我参加了德语补习班。那时正值炎热气节，教室里热得像蒸笼一般。当时上课时哈佛实行英国制度，不准只穿衬衫进教室，非得把西装穿得整整齐齐，领带打得结结实实，教师也是如此。每节课下来，师生都是汗流浹背。就这样每天坚持十四个小时，苦干突击了三个月（美国暑假时间长），再自学一段时间，可以看懂德文材料，并能译成英文。语言通考主要是笔译，译文错了五点就不给及格。我总算把德语这关过去了。写博士论文时，就看出语言的重要。第三学年，我搜集论文材料时，汉文、英文、法文、德文材料都能使用，有时还参考一下日文。

第二大关是考试。哈佛的考试制度很严格，所学各专业基础课，都要考试。每学期必修四门，旁听课不计。每门课程，有听课笔记，必读参考书，平均每科十本左右，加上选修的参考材料，还有实验室的内容，要想四门课都得“A”，确实不容易。第一学年第二学期，我得了四个“A”，教师夸奖，在中国留学生中也有了点名，因此被选为哈佛中国留学生学生会三个干事之一，当时我才二十多岁，记忆力还可以。我采用反复读的方法，把需要的部分全背下来。有一次在图书馆温书时，有一位我不太熟悉的女学生，（当时哈佛没有女生，学校旁边的拉德克利夫〔Radcliffe〕女子学院的学生可利用哈佛的课堂，但不能跟男学生一起听课）看我很快把一本书读完了，很惊讶。后来我们认识了，她说起这事，我告诉她，那是在温书，书里的内容我早就背过了。各学期的考试都比较

顺利，最可怕的是第三学年做博士论文前的总考。过不了这一关，便不能写博士论文。几乎所有的学生都怕总考，我也不例外。考试那天，在一个不大的教室里，正面端坐着五位人类学各方面的知名教授，如同法官一样。这五个主考，根据我平时所学课程随意提问，要求我当场回答。对于这种场面，我着实有点紧张，连连解答题目，口干舌燥。幸亏柯恩教授从口袋里摸出一块糖，让我润润嗓子，也缓和了紧张气氛。这一关我终于顺利通过了，剩下的只是毕业论文和论文口试。现在回想起来，在哈佛读书是我一生中学习最紧张也是最勤奋的时代。当时中国落后，中国留学生往往被人瞧不起，一种蒙辱感常常激励我奋发图强。在哈佛，从教室到图书馆，每天和书本打交道不下十二三个小时，必要时还得开夜车。好在我从来没得过什么病。这段勤奋的学习生活，不但使我顺利地完成学业，更重要的是养成了谨严的学风。今日回想起来不能不倍感苦中之甜！

哈佛四年读书生活，为我打下了一生从事人类学、民族学研究工作的坚实基础。在那里，我一方面受益于各位知识渊博的师长，一方面也得益于哈佛良好的读书条件。每个新生一进哈佛，都要先买一个哈佛特有的装书用的大口袋——“哈佛包”（Harvard Bag），这个书包能装一二十本书，是我形影不离的帮手，整天背着它进图书馆。哈佛有一座规模很大的图书馆，叫怀得纳（Widener）图书馆，当时的藏书量居世界各大图书馆的第五位。图书馆的二层有个大阅览室，我常去那里。研究生不但可以借书，还可以自由进入书库。写论文时，书库里专为研究生准备好一张张小桌子，研究生可以根据自己需要到书架上找书，用过后由馆内工作人员再放回原处。这种阅读制度很方便。人类学系还有自己的图书馆，在这里，我读了许多著名的人类学、民族学著作，我在这里第一次读到摩尔根的《古代社会》、《易洛魁联盟》及《人类家族的血亲和姻亲制度》。哈佛还有个“汉和图书馆”，哈佛燕京学社就设在那里。这个

图书馆以收藏汉文、日文及东方民族文字图书为特点，存有相当数量的蒙、藏文图书。我在哈佛写毕业论文时主要利用这个馆的汉文文献。哈佛的博物馆也很有名，对社会开放，其中展品以南北美洲印第安人的实物为重点。我记得陈列的印第安人图腾柱足有二层楼高。前年去美国时，发现这个博物馆变样了，一些贵重的材料不知搬到什么地方去了。纽约市还有个大型自然历史博物馆，其人类学部主任是胡敦的得意门生沙彼罗（H. L. Shapiro），是我在哈佛前后同学，我到那里实习访问，受到过他的帮助。

在哈佛的读书生活虽然紧张，但是比较愉快。师生关系融洽，在课堂上都严肃认真，但下了课，老师待学生如朋友一样，相互称名。对此我不习惯，从来没敢直呼老师其名，胡敦有个习惯，就是每周星期五下午四点至六点，在家里举行茶会，全系学生自由参加。我去过多次，每次有二三十人，随便交谈，增长了知识，也融洽了师生感情。查普利和爱仁伯两人的家我也常去。爱仁伯后来转到纽约哥伦比亚大学，当了三十多年人类学系主任。我前年去美国时见到他，后来他来信还提起当年的友情。我同班同学腊斯克（G. W. Lasker），主攻体质人类学，我们交往也很密切。我的《金翼》一书初稿，是他父亲老腊斯克写的序，由太平洋学社出版的。1982年我们重逢，在一起叙谈了五天，他已是美国一位著名的体质人类学家。

我在哈佛时，每年来来去去有二十多个中国留学生。大家都是炎黄子孙，远离祖国更感到相互之间关系亲密。平时课程紧，交往不多，星期天便聚会一起，说说心里话，有时一块去中国饭馆吃饭。我常见面的有翁独健、施祥林、陈振汉、巫宝山、吴富恒、冯秉铨、郑德坤、周一良以及麻省理工学院的唐振绪、王遵明等。哈佛中国留学生学生会一年集会三四次，多半是送旧迎新的欢聚。有特别事情，临时召集会议。记得胡适先生是当时驻美大使，曾路过哈佛，学生会临时举办了欢迎座谈会。

1938年，我的未婚妻饶毓苏也到美国，在离哈佛不太远的小城诺桑普敦（Northampton）女子大学攻读经济学硕士学位。以后，我每月都利用星期天去看她一次。1939年暑假，饶毓苏来哈佛校园补习法语，我们接触机会更多，互相切磋鼓励。

哈佛的读书生活给我留下许多美好的印象，但我也感到美国有许多不好的东西。美国的社会物质生活在当时已相当高。不过贫富之间差距惊人。我认为美国的风气就是一切向钱看。有钱可以平步青云，没钱寸步难行。哈佛是个贵族学校，那些阔少爷和我们这些穷书生在生活上有天壤之别。像我这样出身乡下佬的人，在这种社会过不习惯，如果不是为了学得一点真本领，我是呆不下去的。当时，我对美国社会最坏的印象是种族歧视。在那个社会，黑人最受歧视迫害，不能进白人的学校，不能坐白人的火车，不能住白人的旅店，不能上白人的饭馆。而且三K党猖獗，随意屠杀无辜黑人。黄种人也受歧视，我自己也尝过这种滋味。刚到哈佛时，我出去租房，白人老板娘公然蔑视地说：“我的房间不租给东方人！”后来类似情况还遇到过。种族偏见在学术界也不例外。我的老师胡敦讲课时，总是暗示白种人最高，黄种人次之，黑种人最低下。我很尊重他的学识，但受不了这种偏见，虽然不敢当面顶撞他，但我向同班同学表示过我的不满，认为这不是科学态度。

在哈佛念了几年书，得了个博士学位，真想早日回到祖国。不幸我未婚妻在完成两年学业时，得了肺病，需要进疗养院，我也只好羁留在哈佛。1941年饶毓苏病愈，七月二十六日我们结了婚。这时，日本帝国主义侵略正在猖獗之时，但我们还是毅然决定，立即回国！同年八月底，我们登上开往香港的商船。我遏制不住内心的激动，默默地遥向生活了四年的哈佛告别。我的心，早已飞过重洋，回到祖国。

目录



第一讲 理论与方法·····	(1)
第一节 并行·····	(1)
第二节 生物历程与社会历程·····	(2)
第三节 社会历程之分析·····	(5)
第四节 社会研究四大学派的评判·····	(20)
第五节 分析语言意义对于文化研究的贡献·····	(26)
第六节 亲属称谓制度·····	(46)
第七节 社会研究方法上的形相主义与体验主义·····	(53)
第八节 “民族志”实地工作的方法·····	(55)
第二讲 人类起源研究·····	(62)
第一节 人是由古猿进化来的·····	(62)
第二节 人猿揖别·····	(85)
第三节 人类的进化过程·····	(101)
第四节 现代人类种族都是一家人·····	(162)
第三讲 原始/初民社会研究 ·····	(172)
第一节 原始社会史教学大纲·····	(172)

◆ 社会人类学讲义

第二节 摩尔根以来的原始社会研究·····	(187)
第三节 《从猿到人的研究》与《原始社会史》等的回顾 ·····	(210)
第四讲 边疆民族社会研究·····	(229)
第一节 关于“民族”一词的使用和译名的问题·····	(229)
第二节 边疆研究的途径·····	(261)
第三节 中国民族学当前的任务·····	(276)
第四节 民族识别与民族学的实践·····	(304)
第五节 《凉山彝家》与少数民族考察的回顾·····	(324)
第五讲 汉人乡村社会研究·····	(346)
第一节 从人类学的观点考察中国宗族乡村·····	(346)
第二节 《金翼》与农村家族社会研究回顾·····	(360)
第六讲 中国的经济文化类型·····	(380)
第七讲 社会与个人关系研究·····	(418)
第一节 人与人关系的研究·····	(418)
第二节 《严复研究》的回顾·····	(427)
第三节 吴文藻传略·····	(444)
第四节 我在成都燕京大学期间进行实地调查所经历的危 难二三事·····	(456)
结束：六十余年教学生涯回顾·····	(461)
后记·····	(477)